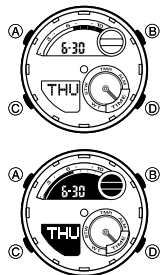


感謝您選購 CASIO 手錶。

Ch-1

關於本說明書



Ch-2

- 手錶畫面的文字顯示有白底黑字及黑底白字兩種，依手錶的型號而不同。本說明書中的所有範例均以白底黑字表示。
- 按鈕操作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。
- 請注意，本說明書中的手錶插圖只起參考作用，手錶的實際外觀可能會與插圖中所示的有所不同。

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

1. 檢查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 (DST) 設定。

使用“如何設定居住城市”一節 (第 Ch-14 頁) 中的操作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設定。

重要！

正確的世界時間功能資料取決於計時功能中正確的居住城市、時間及日期設定。請確認您對這些設定的配置正確。

2. 設定現在時間。

請參閱“時間及日期的設定”一節 (第 Ch-17 頁)。

現在手錶可以使用了。

Ch-3

目錄

關於本說明書	Ch-2
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	Ch-3
功能參考指南	Ch-7
計時功能	Ch-12
居住城市的設定	Ch-14
如何設定居住城市	Ch-14
如何改變夏令時間 (日光節約時間) 設定	Ch-16
時間及日期的設定	Ch-17
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	Ch-17
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	Ch-21
如何調整基準位置	Ch-21
其他時區時間的查看	Ch-24
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	Ch-25

Ch-4

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及夏令時間	Ch-26
如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	Ch-28
秒錶的使用	Ch-29
如何進入秒錶功能	Ch-29
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	Ch-29
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	Ch-30
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	Ch-30
倒數定時器的使用	Ch-32
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	Ch-32
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	Ch-32
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	Ch-33
如何停止鬧鈴音	Ch-33
鬧鈴的使用	Ch-34
如何進入鬧鈴功能	Ch-34
如何設定鬧鈴時間	Ch-35

Ch-5

如何測試鬧鈴	Ch-36
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	Ch-37
如何停止鬧鈴音	Ch-37
照明	Ch-38
如何手動點亮照明	Ch-38
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	Ch-39
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	Ch-41
按鈕操作音	Ch-43
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	Ch-43
電池電力不足指示	Ch-45
疑難排解	Ch-47
規格	Ch-49

Ch-6

功能參考指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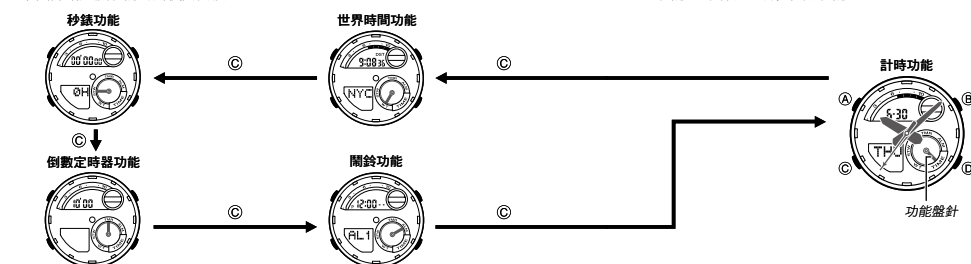
請根據需要選擇功能。

目的：	進入此功能：	參閱：
• 查看居住城市的日期	計時功能	Ch-12
• 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 (DST) 設定		
• 設定時間及日期	世界時間功能	Ch-24
查看全球 48 個城市 (31 個時區) 之一的現在時間		
用秒錶測量經過時間	秒錶功能	Ch-29
使用倒數定時器	倒數定時器功能	Ch-32
• 設定鬧鈴時間	鬧鈴功能	Ch-34
• 開啟或解除整點響報		

Ch-7

功能的選擇

• 下圖介紹選擇功能時所使用的按鈕。



Ch-8

- 要從任何其他功能返回計時功能時，請按住 C 鈕約兩秒鐘。
- 功能盤針指示手錶現在的功能。

Ch-9

通用機能（所有功能中）

本節中所介紹的機能及操作可以在所有功能中使用。

計時功能的直接訪問

- 要從任何其他功能進入計時功能時，請按住 **(C)** 鈕約兩秒鐘。

自動返回功能

- 在各功能中若您不進行任何按鈕操作經過一定時間，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。

功能名	大約經過時間
鬧鈴功能	3分鐘
設定畫面（數字設定閃動）	3分鐘

初始畫面

進入鬧鈴或世界時間功能時，上次退出該功能時畫面上顯示的資料會首先出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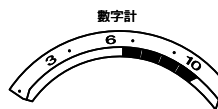
Ch-10

選擇

- **(D)** 鈕及 **(B)** 鈕可用於在設定畫面上選擇資料。通常在選擇資料時，按住此二鈕可高速選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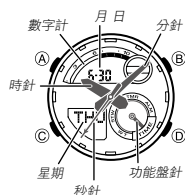
數字計

- 數字計在計時功能（第 Ch-12 頁）、世界時間功能（第 Ch-24 頁）及定時器功能（第 Ch-32 頁）中表示秒數。在秒錶功能（第 Ch-29 頁）中其表示 1/10 秒數。



計時功能

請用計時功能查看及設定現在時間及日期。



Ch-12

-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 **(A)** 鈕可如下所示改變畫面內容。



Ch-13

居住城市的設定

有兩種居住城市設定：選擇居住城市及選擇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（DST）。



城市代碼

如何設定居住城市

1.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**(A)** 鈕直到 **ADJ**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 - 當您鬆開 **(A)** 鈕時（**ADJ** 出現後），**SET**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。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功能。
 - 若您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或三分鐘，手錶將自動退出設定功能。
2. 用 **(D)**（向東）鈕及 **(B)**（向西）鈕選擇城市代碼。
 -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，請參閱本說明書末尾的“City Code Table（城市代碼表）”。



DST指示符

3. 按 **(C)** 鈕。
 - 此時 **DST** 指示符出現在上顯示幕中，並且目前所選居住城市的 **DST** 設定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4. 按 **(D)** 鈕在夏令時間（**ON**）與標準時間（**OFF**）之間選擇 **DST** 設定。
 - 請注意，當 **UTC** 被選用作居住城市時，不能切換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（**DST**）。

5. 完成所有設定後，按 **(A)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 - **DST** 指示符出現時表示夏令時間已啟用。

註

- 指定了城市代碼後，本錶將用世界時間功能中的 **UTC*** 時差根據居住城市的現在時間計算其他時區的現在時間。
- * 協調世界時（**UTC**）是世界通用的科學計時標準。
UTC 的基準點為英國格林威治。

Ch-14

Ch-15

如何改變夏令時間（日光節約時間）設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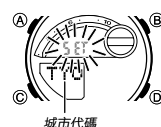


1.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**(A)** 鈕直到 **ADJ**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 - 當您鬆開 **(A)** 鈕時（**ADJ** 出現後），**SET**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。
2. 按 **(C)** 鈕。
 - 此時 **DST** 指示符出現在上顯示幕中，並且目前所選居住城市的 **DST** 設定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3. 按 **(D)** 鈕在夏令時間（**ON**）與標準時間（**OFF**）之間選擇 **DST** 設定。
4. 完成所有設定後，按 **(A)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 - **DST** 指示符出現時表示夏令時間已啟用。

時間及日期的設定

若計時功能中的時間及日期不準，請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進行調整。改變居住城市的數字時間將使指針時間相應改變。若指針時間與數字時間不一致，則請檢查指針的基準位置並根據需要進行調整（第 Ch-21 頁）。

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



城市代碼

Ch-16

Ch-17

2. 按 **(C)** 鈕以下示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。



Ch-18

3. 要變更的計時設定閃動時，用 **(D)** 鈕及/或 **(B)**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。

畫面	目的：	操作：
TYO: TOKYO	改變城市代碼	參閱第 Ch-14 頁。
OFF	選擇夏令時間（ ON ）及標準時間（ OFF ）。	參閱第 Ch-14 頁。
12H	選擇 12 小時（ 12H ）及 24 小時（ 24H ）時制。	按 (D) 鈕。
36	將秒數重設為 00 （若秒數在 30 至 59 之間，則分數加 1）。	按 (D) 鈕。
10:08	改變時數或分數	用 (D) （+）鈕及 (B) （-）鈕。
2016 6-30	改變年、月或日	用 (D) （+）鈕及 (B) （-）鈕。

Ch-19

4. 完成所有設定後，按 (A)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註

-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及設定 DST 的說明，請參閱“居住城市的設定”一節（第 Ch-14 頁）。
- 選用 12 小時制時，在正午至午夜 11:59 之間 P（下午）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，而在午夜至正午 11:59 之間沒有指示符表示。選用 24 小時制時，時間在 0:00 至 23:59 之間表示，不表示 P（下午）指示符。
- 本錶內置有全自動日曆，其能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。日期一旦設定，除更換了手錶的電池之後以外，無需再次調整。
- 日期變化時星期自動改變。
- 有關計時功能中各設定的詳細說明，請參閱下列各頁。
 - 按鈕操作音的開啟 / 解除：“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”（第 Ch-43 頁）
 - 照明持續時間設定：“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”（第 Ch-39 頁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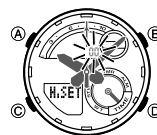
Ch-20

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

強磁力或衝擊會使手錶的指針錯位。

- 在計時功能中，模擬指針及數字畫面指示相同的時間時，不需要調整基準位置。

如何調整基準位置



-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(A) 鈕約五秒鐘直到 H.SET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 - 當您在 H.SET 出現後鬆開 (A) 鈕時，秒針將轉動到 12 時位置。此表示手錶已進入秒針的基準位置調整功能。
 - 雖然在您按住 (A) 鈕約兩秒鐘後 ADJ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，但請不要鬆開按鈕。請一直按到 H.SET 出現。

Ch-21

- 用 (C) 鈕選擇要調整的指針。按 (C) 鈕可按照秒針、時針和分針、功能盤針的順序選擇指針。選擇一個指針會使其轉動到 12 時位置，並且上顯示幕的內容如下表所示改變。

上顯示幕	所選指針
閃動的 00	秒針
閃動的 0:00	時針及分針
閃動的 Sub	功能盤針

- 若所選指針不轉動到 12 時位置，請執行下述第 2 步進行調整。
- 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至三分鐘，手錶將自動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。到此為止您所做的變更都將被保存。

Ch-22

- 用 (D) (+) 鈕及 (B) (-) 鈕調整所選指針的位置。
 - 按住此二鈕之一可使指針高速轉動。即使您鬆開了按鈕，高速轉動仍將繼續進行。要停止指針的高速轉動時，請按任意鈕。
 - 秒針和功能盤針將在轉滿 1 圈後自動停止高速轉動。分針將在轉滿 12 圈後自動停止高速轉動。

- 按 (A) 鈕退出基準位置校正功能並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。

註

調整了基準位置後，請進入計時功能並檢查確認模擬指針與上顯示幕指示相同的時間。否則，再次調整基準位置。

Ch-23

其他時區時間的查看

世界時間功能用於查看全球 31 個時區（48 個城市）的現在時間。目前在世界時間功能中被選擇的城市稱為“世界時間城市”。

- 您還可以在世界時間功能中交換世界時間城市與居住城市（第 Ch-27 頁）。

目前所選世界時間城市的現在時間



目前選擇的世界時間城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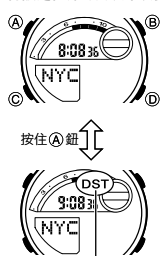
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

- 用 (C) 鈕選擇世界時間功能，如第 Ch-8 頁所示。
- 功能盤針指向 WT，並且城市代碼與城市名在下顯示幕中滾動。之後，城市代碼顯示在下顯示幕中。按 (A) 鈕可再次使城市代碼與城市名滾動。
- 時針、分針及秒針指示計時功能中的現在時間。

Ch-24

Ch-25

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及夏令時間



DST 指示符

Ch-26

-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，用 (D)（向東）鈕選擇城市代碼。
 -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，請參閱本說明書末尾的“City Code Table（城市代碼表）”。
 - 同時按 (B) 鈕及 (D) 鈕可使城市代碼跳至 UTC。
- 要選擇夏令時間（DST 出現在上顯示幕中）與標準時間（DST 消失）時，請按住 (A) 鈕。
 - 使用世界時間功能改變被選作居住城市的 DST 設定時，計時功能中的 DST 設定亦改變。
 - 請注意，當 UTC 被選作世界時間城市時，不能切換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（DST）。
 - 請注意，標準時間 / 夏令時間（DST）設定只影響目前選擇的時區。其他時區不受影響。

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的交換

使用下述操作步驟可以交換本地時間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。對於經常要在兩個時區不同的地區之間移動的人士此功能很方便。

- 在進行下述操作之前，必須先進行居住城市和世界時間城市設定。

如何設定居住城市（第 Ch-14 頁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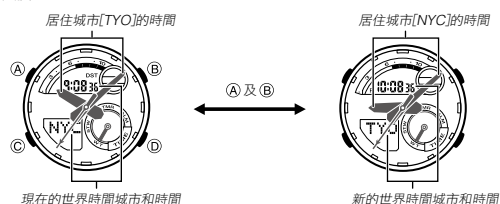
如何配置世界時間城市及夏令時間設定（第 Ch-26 頁）

Ch-27

如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

同時按 (A) 鈕及 (B) 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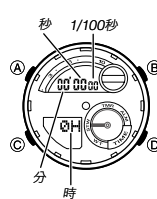
- 居住城市的時間（由主時針和分針指示）將與世界時間城市的時間（由畫面顯示）相互交換。



Ch-28

秒錶的使用

秒錶功能用於測量經過時間、中途時間及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。



如何進入秒錶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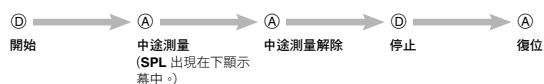
- 用 (C) 鈕選擇秒錶功能，如第 Ch-8 頁所示。
- 功能盤針轉動到 STW。

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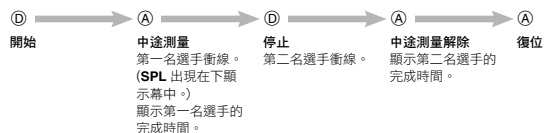
- (D) → (D) → (D) → (D) → (A)
- 開始 停止 (恢復) (停止) 復位

Ch-29

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



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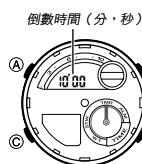


Ch-30

Ch-31

倒數定時器的使用

通過設定倒數定時器可以在預設時間經過後開始倒數，倒數結束時鬧鈴鳴響。



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

- 用 **C** 鈕選擇倒數定時器功能，如第 Ch-8 頁所示。
- 功能盤針轉動到 **TMR**，而上顯示幕顯示現在的倒數時間。

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

- 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。
 - 若倒數計時正在進行（由倒計時的秒數表示），請按 **D** 鈕停止倒數後按 **A** 鈕返回倒數開始時間。
 - 若倒數已暫停，請按 **A** 鈕返回倒數開始時間。
- 按住 **A** 鈕直到倒數開始時間的分數開始閃動。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。

Ch-32

註

- 秒錶功能的經過時間的測量限度是 23 小時 59 分 59.99 秒。
- 當到達上述經過時間的限度時，經過時間自動返回零並從零開始繼續測時。
- 即使進入其他功能，進行中的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仍將在內部繼續進行。但若您在中途時間顯示過程中退出秒錶功能，則當您返回秒錶功能時中途時間不出現。

3. 用 **D** (+) 鈕及 **B** (-) 鈕改變分數。

- 倒數開始時間的設定範圍是 1 至 60 分鐘，設定單位是 1 分鐘。

4. 按 **A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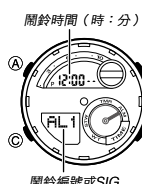
- 在開始倒數定時器的操作之前，請檢查並確認手錶未在倒數計時（由倒數的秒數表示）。若倒數正在進行，請按 **D** 鈕停止倒數後按 **A** 鈕返回倒數開始時間。
- 倒數結束時鬧鈴將鳴響 10 秒鐘。此鬧鈴將在所有功能中鳴響。鬧鈴鳴響後，倒數時間自動返回開始值。

如何停止鬧鈴音

按任意鈕。

Ch-33

鬧鈴的使用



本錶配備有五個可單獨使用的每日鬧鈴。鬧鈴開啟後，當每次計時功能的時間到達預設鬧鈴時間時，手錶將鳴響約 10 秒鐘。即使手錶不在計時功能中亦是如此。每日鬧鈴之一是間歇鬧鈴。間歇鬧鈴每隔五分鐘鳴響一次，共鳴響七次，您可中途解除鬧鈴。您還可以開啟整點響報，使本錶在每小時的整點時鳴音兩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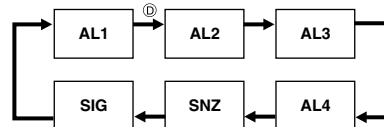
如何進入鬧鈴功能

- 用 **C** 鈕選擇鬧鈴功能，如第 Ch-8 頁所示。
- 功能盤針轉動到 **ALM**，下顯示幕中顯示目前所選鬧鈴的編號 (**AL1** 至 **AL4**，或 **SNZ**) 或整點響報指示符 (**SIG**)。
- 進入鬧鈴功能時，上次退出該功能時畫面上顯示的資料會首先出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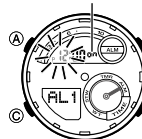
Ch-34

如何設定鬧鈴時間

- 在鬧鈴功能中，用 **D** 鈕在下顯示幕中選擇要設定的鬧鈴直至其鬧鈴畫面出現為止。



鬧鈴開啟/解除指示符



2. 按住 **A** 鈕直到鬧鈴設定的時數開始在上顯示幕中閃動。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。
3. 按 **C** 鈕選擇時數或分數（閃動）。
4. 用 **D** (+) 鈕及 **B** (-) 鈕改變閃動中的設定。
 - 使用 12 小時制設定鬧鈴時間時，注意正確設定鬧鈴時間的上午（無指示符）或下午（**P** 指示符）。
5. 按 **A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如何測試鬧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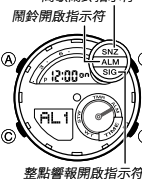
在鬧鈴功能中，按住 **D** 鈕可使鬧鈴鳴響。

Ch-36

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

1. 在鬧鈴功能中，用 **D** 鈕選擇鬧鈴或整點響報。
2. 選擇了鬧鈴或整點響報後，按 **A** 鈕開啟 (**on**) 或解除 (**--**)。

鬧鈴開啟指示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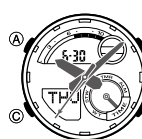
- 鬧鈴開啟指示符（有任何鬧鈴開啟時）、間歇鬧鈴指示符（當間歇鬧鈴開啟時）及整點響報開啟指示符（當整點響報開啟時）在所有功能中都顯示在上顯示幕中。

如何停止鬧鈴音

按任意鈕。

Ch-37

照明



即使在黑暗中手錶的照明亦可使畫面明亮易觀。本錶還配備有自動照明功能，只要將手錶面向您轉動，照明便會自動點亮。

- 自動照明功能必須開啟（第 Ch-41 頁）才能動作。

如何手動點亮照明

- 在任意功能中（閃動的設定畫面顯示時除外），按 **B** 鈕可點亮照明。
- 您可以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選擇 1.5 秒或 3 秒作為照明持續時間。按 **B** 鈕時，照明將根據照明持續時間設定點亮約 1.5 秒或 3 秒。
- 無論自動照明功能是否已開啟，上述操作都可點亮照明。

Ch-3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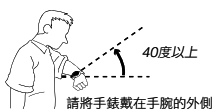
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

1.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**A** 鈕直到 **ADJ**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 - 當您鬆開 **A** 鈕時 (**ADJ** 出現後)，**SET**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。
2. 用 **C** 鈕在下顯示幕中循環選擇設定，直到照明持續時間 (**LT1** 或 **LT3**) 出現。
 -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畫面的說明，請參閱“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”一節（第 Ch-17 頁）中的第 2 步操作。
3. 按 **D** 鈕在 3 秒 (**LT3** 出現) 與 1.5 秒 (**LT1** 出現) 之間選擇照明持續時間。
4. 完成所有設定後，按 **A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Ch-39

關於自動照明

自動照明功能經開啟後，無論手錶的功能狀態為何，每當您如下所示轉動手錶時，照明便會點亮。將本錶移至與地面平行的位置上，然後將其面向您扭動超過 40 度即可點亮照明。



警告！

- 在使用自動照明觀看手錶時，必須確認您目前所在位置的安全。特別是在跑步或進行任何其他有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傷人的活動時，必須格外小心謹慎。注意照明會被自動照明功能突然點亮，請避免使您周圍的人受傷或注意力分散。
- 在騎自行車、駕駛摩托車或任何其他機動車之前，必須先將手錶的自動照明功能解除。因為自動照明功能有可能會突然或意外動作點亮照明，分散您的注意力，有導致交通事故及嚴重傷人意外的危險。

Ch-40

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



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(A) 鈕約三秒鐘可交替開啟 (LT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) 及解除 (LT 消失) 自動照明功能。

- 自動照明功能經開啟後，自動照明功能開啟指示符 (LT) 在所有功能中都顯示在下顯示幕中。
- 自動照明功能保持有效約六個小時。之後自動失效。

照明須知

- 在直射陽光下，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。
- 鬧鈴鳴響時，照明自動熄滅。
- 頻繁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。

自動照明須知



- 若錶面左右兩側傾斜超過 15 度，照明有可能無法點亮。必須保持您的手背與地面平行。
- 即使讓手錶錶面保持面朝您的狀態，照明亦會在預設照明持續時間經過後熄滅 (第 Ch-39 頁)。
- 靜電或磁力會干擾自動照明功能的正常動作。若照明不點亮，請將手錶移回原位 (與地面平行) 並再次轉向您。若照明仍不點亮，請將手臂完全放下，讓手臂回到自然位置的腰側，然後提起來再試一次。
- 前後晃動手錶時您可能會聽到有非常輕微的喀嚓聲從手錶中發出。此聲音由自動照明功能的機械動作所產生，並不表示本錶出現了問題。

Ch-42

按鈕操作音

開啟後，每當您按手錶上的按鈕之一時，按鈕操作音便會鳴響。按鈕操作音可以根據需要開啟或解除。

- 即使解除了按鈕操作音，鬧鈴、整點警報及倒數定時器功能的鬧鈴亦將正常鳴響。

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



1.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住 (A)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。
 - 當您鬆開 (A) 鈕時 (ADJ 出現後)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。
2. 用 (C) 鈕在下顯示幕中循環選擇設定，直到按鈕操作音設定 (MUTE 或 KEY ♪) 出現。
 -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畫面的說明，請參閱“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”一節 (第 Ch-17 頁) 中的第 2 步操作。

3. 按 (D) 鈕交替開啟 (KEY ♪) 或解除 (MUTE) 按鈕操作音。

4. 完成所有設定後，按 (A)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註

- 當按鈕操作音被解除時，靜音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功能畫面中。

Ch-4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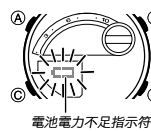
電池電力不足指示

當電池的電力不足時，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。請盡快更換所有電池。

註

- 有關電池壽命的指標及可使用的電池種類的說明，請參閱“規格”一節 (第 Ch-49 頁)。

在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閃動過程中，下列情況出現。



- 所有指針都停止。
- 除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外，所有其他內容都不顯示。
- 手錶不鳴音。
- 照明不點亮。
- 手錶不能操作。

註

- 短時間內連續反覆地進行照明、鬧鈴等耗電操作，會使電池的電力突然下降，導致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閃動。雖然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可能消失，並且手錶的功能再次恢復，但建議更換電池。

Ch-46

疑難排解

時間設定

■ 現在時間差幾個小時。
可能是居住城市的設定錯誤 (第 Ch-14 頁)。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。

■ 現在時間有一個小時的誤差。
可能需要改變居住城市的標準時間 / 夏令時間 (DST) 設定。使用“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”一節 (第 Ch-17 頁) 中的操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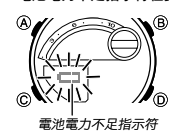
世界時間功能

■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世界時間城市的時間不準。
可能是因為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的切換錯誤。有關詳情請參閱“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及夏令時間”一節 (第 Ch-26 頁)。

Ch-48

電池

■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在數字畫面上閃動。



手錶的電池電力不足。請盡快更換所有電池。
請參閱“電池電力不足指示” (第 Ch-45 頁)。

Ch-48

規格

常溫下的精確度：每月 ±15 秒

數字計時：時、分、秒、下午 (P)、月、日、星期

時制：12 小時及 24 小時時制

日曆系統：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全自動日曆

其他：居住城市代碼 (可在 48 個城市代碼中選擇)；標準時間 / 夏令時間 (日光節約時間)

指針計時：時、分 (指針每 10 秒鐘轉動一下)，秒

世界時間功能：48 個城市 (31 個時區)

其他：夏令時間 / 標準時間

秒錶功能：

測量單位：1/100 秒

測量限度：23:59' 59.99"

測量功能：經過時間，中途時間，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

Ch-49

倒數定時器功能：

- 倒數單位：1 秒
- 倒數限度：60 分鐘
- 設定範圍：倒數開始時間（1 至 60 分鐘，以 1 分鐘為單位）

鬧鈴功能：5 個每日鬧鈴（其中 1 個是間歇鬧鈴）；整點響報

照明：LED（發光二極管）；照明持續時間可選（約 1.5 秒鐘或 3 秒鐘）；自動照明功能

其他：按鈕操作音開啟/解除，電池電力不足警報

電池：兩個氧化銀電池（型號：SR927W）

電池的供電時間：在下列條件下約為 2 年：

- 照明每天點亮一次（1.5 秒）
- 鬧鈴功能：10 秒 / 日

須緊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。使用自動照明功能時（第 Ch-42 頁）需要特別注意。

規格如有變更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Ch-50



City Code Table

L-1

City Code Table

City Code	City name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	City Code	City name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PPG	PAGO PAGO	-11	SCL	SANTIAGO	-4
HNL	HONOLULU	-10	YHZ	HALIFAX	
ANC	ANCHORAGE	-9	YYT	ST. JOHN'S	-3.5
YVR	VANCOUVER		RIO	RIO DE JANEIRO	-3
LAX	LOS ANGELES	-8			
YEA	EDMONTON		FEN	F. DE NORONHA	-2
DEN	DENVER	-7	RAI	PRAIA	-1
MEX	MEXICO CITY		UTC		
CHI	CHICAGO	-6	LIS	LISBON	0
NYC	NEW YORK	-5	LON	LONDON	

L-2

City Code	City name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MAD	MADRID	
PAR	PARIS	
ROM	ROME	+1
BER	BERLIN	
STO	STOCKHOLM	
ATH	ATHENS	
CAI	CAIRO	+2
JRS	JERUSALEM	
MOW	MOSCOW	+3
JED	JEDDAH	
THR	TEHRAN	+3.5
DXB	DUBAI	+4

City Code	City name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KBL	KABUL	+4.5
KHI	KARACHI	+5
DEL	DELHI	+5.5
KTM	KATHMANDU	+5.75
DAC	DHAKA	+6
RGN	YANGON	+6.5
BKK	BANGKOK	+7
SIN	SINGAPORE	
HKG	HONG KONG	+8
BJS	BEIJING	
TPE	TAIPEI	

L-3

City Code	City name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SEL	SEOUL	
TYO	TOKYO	+9
ADL	ADELAIDE	+9.5
GUM	GUAM	
SYD	SYDNEY	+10
NOU	NOUMEA	+11
WLG	WELLINGTON	+12

- This table shows the city codes of this watch. (As of December 2014)
-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(GMT differential and UTC offset)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.

L-4